

大同大學畢業審核必修學科替代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：_____學號：_____班級座號：_____

申請人系所	
應修課程	科目代碼：_____科目名稱：_____
	學分數：_____
替代（已修）課程	科目代碼：_____科目名稱：_____
	學分數：_____
申請原因(請詳填)	
申請人簽章	
應修課程授課教師 或主任審核	
導師或系助理審核	
系主任簽認	
註課組覆核	
註課組承辦人建檔	
備 註	

說明：

1. 系或學校仍然有開授之課程不可替代(特殊情況，應專案申請，經教務長核定始得替代)。
2. 凡可以辦理抵免之科目不可以替代方式處理。
3. 申請通過後，由註冊課務組承辦人員歸檔與登錄。